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郭宜姍  
電話：0224201122 分機1310  
電子信箱：lily798866@mail.kl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暖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給貳字第11301040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 (11332P000377\_1130104041\_113D2007196-01.pdf、  
11332P000377\_1130104041\_113D2007197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為應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第4點附表八「公教人員婚喪生育補助表」生育補助規定修正，更新「公教人員生育補助常見問答集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事總處113年1月23日總處給字第1134000126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旨揭更新後問答集已置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/總處政策與業務/業務Q&A/福利文康，及eCPA人事服務網/「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」/專區/法規資料查詢項下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（不含本府人事處）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